

司法新作为

□ 本报记者 余建华 本报通讯员 秦新举 郑迪 葛菁 文/图

“庭审现场就是最好的法治课堂”



“听了整个庭审,让我深刻体会到每一个执法程序必须规范严谨,这决定着处罚结果程序和实体的正义。”近日,在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人民法院的一起不服行政处罚决定案的庭审现场,一名行政机关的执法人员旁听时表示。

近年来,衢州市两级法院持续深化府院良性互动,开设行政审判“法庭课堂”,邀请行政执法人员“零距离”旁听行政案件庭审,不断提升“关键少数”的法治意识和法律思维,凝聚起行政争议预防和实质性化解的强大合力,实现“审理一案、指导一片、规范一类”的效果,受到各方好评。

衢州中院公开审理一起强制拆除房屋及行政赔偿案件,市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及32个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旁听庭审。

院校共建:沉浸实训提升关键人群法治思维

“现在休庭!”在衢州市委党校课堂上,40余名中青班学员通过视频系统实时观摩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某征地补偿案件。庭审结束后,法官结合案例深入浅出地拆解依法行政要点。

“庭审对各个环节进行了清晰展示。”参与观摩的党校学员感触颇深,“生动诠释了每个执法环节都是法治政府建设基石。”

这种“云观摩+深度释疑”的教学模式,已成为衢州市委党校干部培训的必修课程。自2021年10月衢州市委党校与衢州中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以来,双方在共建云法庭教学观摩系统、干部法治教育实训基地上持续发力,开创“庭审观摩+案例研讨+专题法治课”的“三个一”课程体系,在理论研究、资源共享等方面深入开展全面合作,全力提升领导干部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水平。

关键人群的法治思维培养,既要关注领导干部这一当前的“关键少数”,也要注重未来关键力量。为实现司法实践与高校理论教学的有机结合,衢州中院将法庭现场“搬进”高校课堂,通过直播实时连线,围绕实务命题展开激辩,让法律条文在真实交锋中“活”起来。

如何让法治人才培养更“接地气”?每逢暑假,在西北政法大学与常山、开化等法院共建的实训基地,一众法学学子参与

典型案例筛选、辅助文书送达、旁听复杂庭审,正经历从“纸上谈兵”到“实战练兵”的蜕变。

今年5月14日,正在常山县人民法院行政庭实习的西北政法大学研究生陈志全程参与一起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认定案件审理后,不禁感慨:“法官既要考虑新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精神,又要考量新法出台前行政机关的惯常做法,还要顾及当事人的实质诉求与争议的彻底化解,这种多方平衡思维只有在实践中才能学习到。”

目前,衢州两级法院已联合中国政法大学、西南政法大学等7所知名法学院校,打造“云端课堂+实习体验”双轨教学模式,构建覆盖“案例研讨+业务实训+科研反哺”的培养体系,累计培育120余名法治后备人才。

应诉旁听:以案为鉴激发执法机关纠错动力

“要把庭审暴露的执法瑕疵作为整改清单。”2024年8月,衢州市政府领导班子及32个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共计80余人集体走进衢州中院大法庭,旁听一起房屋征收赔偿案庭审。

常态化带头旁听行政案件、围绕个案进行集中研讨,正是衢州领导干部以真实案例为借鉴促进自我纠错、压实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

生动写照。

“我们在庭前研判案件症结、制定争议化解方案,在庭审中更要直面交锋,全程参与质证辩论。”衢州市某行政执法部门负责人坦言,角色转变带来了心态变化,“坐在被告席上直面矛盾,比开十次会议都管用”。在这一机制作用下,衢州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持续高位运行。

“经过庭审交锋后的调解与法治诊断,让当事人更信服法律尺度。”今年3月,开化县人民法院一起行政案件庭审后,承办法官又通过法治诊断环节促成双方达成了行政调解协议。

针对传统旁听庭审实效不足的痛点,衢州两级法院建立了“三精准”旁听机制:精准选择案件,聚焦年度败诉率最高的征收补偿、行政处罚等领域;精准匹对象,向行政执法部门推送本领域案件旁听信息;精准设计课程,庭后设置“15分钟法治诊断”环节,通过法官解案、负责人分享应诉感受、行政争议化解研讨等模块实现“一案多效”。2024年,衢州两级法院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220件,调撤率达51.28%,位居全省首位。

全域课堂:功能延伸推动法治生态良性循环

“效率不能逾越权利保护的底线!”2024年11月,衢州“矩阵讲堂”法治政府专题上,衢州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洪学军作专题讲,市政府班子成员、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各县(市、区)委、政府主要负责人以及重点乡

镇代表等100余人参加学习。

近年来,通过整合“乡村振兴讲堂”“周一夜学”等平台,衢州两级法院每年应邀开展行政专题授课20余次,实现市、县两级行政机关及重点业务条线全覆盖。

与此同时,衢州两级法院持续发挥司法白皮书、司法建议的规范指引作用。为加强行政争议源头治理,衢州法院连续16年开展行政案件司法审查工作,其中既有对本年度败诉案件类型、高频违法事由等关键指标的全面研判,也有对个案、类案中发现问题的针对性建议。近3年,62份司法建议化身依法行政“课本”,“飞”入71家单位部门。其中2024年衢州中院入选的综合类司法建议《关于进一步规范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权利告知的司法建议》入选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条线司法建议范例。

如今在衢州,“法庭课堂”的外延正在不断拓展:行政审判白皮书为党委政府提供决策参考,司法建议纳入领导干部学法内容,普法情景剧在农村文化礼堂“巡演”,就连村社“法律明白人”培训也加入了模拟法庭环节……这种全方位、多层次的法治浸润成效显著——全社会法治观念明显增强,法治建设水平不断提升。随着越来越多的领导干部把法庭现场当做法治“考场”,把裁判文书当做执法“教科书”,衢州“法庭课堂”制度实现了从个案审理到系统治理、从司法监督到共建共享的跨越式发展。

下一步,衢州两级法院将持续深化司法与行政的良性互动,助力法治政府建设迈向更高水平,让法治精神在每一项行政决策、每一次执法实践中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信息短波

黑龙江林甸 高效化解一起跨地域法定继承纠纷

本报讯 近日,黑龙江省林甸县人民法院通过“先行调解+司法确认”机制,仅用14天便成功化解一起跨地域法定继承纠纷。当事人王某专程向法院赠送锦旗,对法院快速解决其家庭继承难题表示感谢。

王某父亲突发疾病去世,未留下遗嘱。作为第一顺序继承人的王某与年迈的爷爷奶奶分居三地,对逝者财产状况均不了解。面对突如其来的变故,王某既担心遗产流失,又忧虑诉讼程序繁琐,遂向法院求助。林甸法院诉服中心立即启动“绿色通道”,经核查,最终确认遗产范围。为减轻当事人诉累并征得同意,立案后法院将该案分流至司法局驻院调解室。调解员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三方很快达成调解协议:房产由王某继承,银行存款由三继承人平分。“没想到这么快就能解决,还省去了近万元的诉讼成本。”王某感慨道。据悉,该院今年年初以来通过先行调解机制化解家事纠纷260余件,平均办理周期缩短60%,真正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武艳波)

河南孟州 全流程保全机制助力提升审判质效

本报讯 今年以来,河南省孟州市人民法院全面推行诉讼保全工作,创新构建覆盖“诉前、诉中、执前”全流程保全机制,力争以保促调、以保促执,整合审判保全职能,开通诉讼保全绿色通道,办理保全案件457件,同比提升210.88%,取得良好法律效果。

在案件受理前端,孟州法院充分发挥诉前保全制度优势,对于可能因当事人一方的行为或其他原因导致判决难以执行或造成其他损害的案件,依当事人申请及时采取保全措施,防止财产转移。今年,申请诉前保全的案件中,调解撤诉占比高达48.45%,实现矛盾纠纷快速化解。案件进入审理阶段后,孟州法院坚持诉中保全与调解全程并重的原则,结合案件实际情况,灵活运用诉中保全措施,依法冻结、查封被告财产,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同时,充分发挥调解结合优势,对于有调解可能的案件,法官耐心倾听双方诉求,引导当事人换位思考,积极促成调解。在调解无果后,及时依法作出公正判决,并做好判后答疑工作。(武芳)

湖南娄底娄星 “法院+综治”联动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本报讯 近日,在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综治中心,一场联合调解会成功化解了26起历时13年的房屋买卖合同纠纷。该纠纷始于2011年,93名购房者参与团购并支付定金,后因市政配套滞后、开发商资金问题项目迟迟未动工。2022年,开发商以成本增加为由要求解除合同,仅同意退还预付款,业主强烈不满,其中26户业主诉至娄星区人民法院。

鉴于案件关联67户未起诉业主,社会影响大,该院启动“法院+综治”联动机制,联合综治中心、街道办事处、人大代表、行业协会等组成调解团队,采用“背对背”方式分头沟通,经3个多小时释法说理,最终促成和解;开发商双倍返还定金,并承诺参照此方案妥善处理其余业主问题。近年来,娄星区高标准推进综治中心建设,整合信访、仲裁、诉讼等多元服务资源,引入19个部门及10家专业调解委员会集中办公,实现“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努力把矛盾化解在基层。(罗都)

广东汕头 发布买卖合同商事纠纷案件审判白皮书

本报讯 (记者 宿华文)为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助力汕头发挥侨乡优势,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近日发布《汕头法院买卖合同商事纠纷案件审判白皮书(2020-2024)》,全面梳理、总结、反映近5年来汕头市买卖合同商事纠纷案件审判情况、主要特点、审理难点以及工作举措。

白皮书显示,汕头市两级法院近5年的买卖合同商事纠纷案件收结案数均呈逐年增长态势。其中涉及民营企业案件最多,数量占比将近一半。预计2025年全年案件总标的额将超过人民币15亿元,再创历史新高。

白皮书显示,汕头市买卖合同商事纠纷案件具有明显的区域和产业特点。据统计,5年来,汕头市买卖合同商事纠纷案件的一审服判息诉率均稳定保持在93%至94%这一区间,2024年达94.49%。其中,调解撤诉率也一直保持在40%以上。汕头市各基层法院审判团队为实现“案结事了人和”作出了重要贡献。

陕西西安碑林 发出首份民事“扣划”裁定书

本报讯 近日,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出台的《关于加强审执协调配合 推动矛盾纠纷执前化解的工作指引》,在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中,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民四庭依据申请人申请,直接作出扣划裁定,发出首份“民初”案号的扣划裁定书,并立即移送执行局执团队进行案款的扣划和发还,在48小时内完成了扣划、解封、案款发还的程序。

据了解,碑林区法院通过加强审执衔接,对于通过财产保全已足额控制无需变价的财产,在生效文书确定的履行期限届满后,以“执前扣划”破解保全僵局,让债权人快速回款,推动纠纷实质性化解,既守住了保全制度的刚性,又释放出善意执行的温情,案款在法院监管下安全流转,既打消了原告解除诉前保全所冒风险的顾虑,也免去了被告即将面临的执行措施,最大限度减轻当事人的“诉累”“执累”,提升了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郑毅 张婷)



新学期,“法律保护我成长”

□ 李珊珊 文/图

9月的校园,色彩斑斓,朝气蓬勃。近日,辽宁省锦州市古塔区石油小学内温情涌动,一场集法治课堂、发出司法建议与座谈研讨于一体的未成年人保护宣传行动在这里举行。

活动伊始,古塔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华以法治副校长身份开讲“法律保护我成长”为主题的“开学第一课”,她结合校园场景与案例解读预防学生欺凌等法律规定,援引未成年人保护法和民法典,阐明法律保护条款与欺凌者应负的法律责任,并给出“不做沉默羔羊与冷漠旁观者”的应对建议。

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古塔区法院、古塔区教育局、共青团古塔区委和古塔区妇联的工作人员以及辖区各中小学的老师代表围坐一堂,聚焦未成年人保护话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并就加强普法宣传、护航孩子成长提出建议。座谈会

图①:古塔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李华以法治副校长身份开讲“开学第一课”。

图②:座谈会现场。

图③:古塔区法院发出司法建议共筑校园安全防线。

图④:孩子们在校园安全承诺书上郑重签名,承诺杜绝欺凌行为。

图⑤:法官为同学们发放“法律护照”宣传册。

上,古塔区法院还向古塔区教育局发出校园安全司法建议书,梳理梳理了近3年古塔区法院审理的120余件涉未成年人案件,提出六个“双轮驱动”建议;区教育局、妇联、团区委及学校代表纷纷发言,强调要加强协同配合、依托“青年维权岗”深化协作。与会者达成共识,将积极推动司法建议落地,构建未成年人保护大格局。活动中,法官还为同学们发放了“法律护照”宣传册,孩子们在校园安全承诺书上郑重签名,承诺杜绝欺凌行为。

据了解,近年来,古塔区法院以“古法护蕾”品牌为引领,构建“专业审判、精准预防、多维联动、全程修复”四维机制,深化“六大保护”协同融合。此次点对点送达司法建议,就是要“抓前端、治未病”,把司法办案中的“金点子”转化为社会治理的“金钥匙”,推动校园治理法治化。

